





我們的願景

全球主流醫藥健康市場的一流企業。

我們的使命

不斷提高創新能力、服務能力、整合能力以及國際化能力，高效運營、管理和投資行業優秀企業，以成為提供健康產品和服務的領導性公司。

目 錄

02	企業資料
03	財務摘要
0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0	法定披露
25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
26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27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9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30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31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4	釋義

董事

執行董事

陳啟宇先生(董事長)
姚方先生(副董事長, 首席執行官)

非執行董事

郭廣昌先生
汪群斌先生
章國政先生
王品良先生(2013年6月28日委任)
康嵐女士(2013年6月28日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韓炯先生
張維炯博士
李民橋先生
曹惠民先生(2013年6月28日委任)
管一民先生(2013年6月28日卸任)

監事

周文岳先生(主席)(2013年6月28日委任)
李海峰先生(2013年6月28日委任)
曹根興先生
柳海良先生(2013年6月28日卸任)
王品良先生(2013年6月28日卸任)

聯席公司秘書

周懿先生(2013年6月28日委任)
盧綺霞女士
喬志城博士(2013年6月28日卸任)

授權代表

陳啟宇先生
盧綺霞女士

戰略委員會

陳啟宇先生(主席)
姚方先生(2013年6月28日委任)
郭廣昌先生
汪群斌先生
張維炯博士
韓炯先生(2013年6月28日卸任)

審計委員會

曹惠民先生(主席)(2013年6月28日委任)
韓炯先生
王品良先生(2013年6月28日委任)
管一民先生(2013年6月28日卸任)
章國政先生(2013年6月28日卸任)

提名委員會

委員亞由む

財務摘要

財務回顧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未經審核半年度業績，基本財務業績摘要如下：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收入人民幣4,473.64百萬元，較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增長29.14%。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稅前溢利人民幣1,451.09百萬元和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溢利人民幣1,053.14百萬元，分別較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增長46.99%和50.07%。

報告期內，本集團每股盈利人民幣0.47元，較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增加27.03%。

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收入人民幣4,473.64百萬元，較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增長29.14%。報告期內本集團合併範圍有所變化，增加了湖南洞庭、棗莊賽諾康和ALMA，以及鍾吾醫院之損益。本集團營業收入的增長主要來源於(1)製藥業務、醫學診斷與醫療器械的製造業務的銷售增長，以及(2)新購併企業的業務貢獻。醫學診斷與醫療器械代理板塊營業收入同比下降主要是由於西門子、Hologic產品代理權調整、達芬奇手術機器人等產品銷售進度延遲等因素影響。

報告期內，本集團藥品製造與研發業務實現收入人民幣3,034.61百萬元，較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增長39.47%；實現分部業績人民幣525.51百萬元，較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增長45.08%，主要係核心產品銷售收入增長以及合併報表範圍的變化所致。

銷售成本

報告期內，本集團銷售成本人民幣2,514.25百萬元，較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934.83百萬元增加29.95%，主要係合併報表範圍的變化以及核心產品收入增長所致。

毛利

基於上述原因，報告期內本集團毛利人民幣1,959.39百萬元，較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529.28百萬元增加28.13%。本集團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率分別為43.80%及44.15%。

銷售及分銷開支

報告期內，本集團銷售及分銷開支人民幣885.69百萬元，較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716.63百萬元增加23.59%，主要係合併報表範圍的變化以及核心產品收入增長所致。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

研發費用與研發投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研發費用人民幣164.38百萬元，較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01.73百萬元增加61.58%，主要係公司持續加大研發投入，重點推進生物仿製藥和創新藥的研發所致。

報告期內，本集團研發投入人民幣182.65百萬元，佔報告期內收入比重為4.08%。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報告期內，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溢利人民幣391.61百萬元，較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78.72百萬元增加3.40%，主要係本集團重要聯營企業經營業績持續增長所致。

本期溢利

由於上述原因，報告期本集團本期溢利人民幣1,202.15百萬元，較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857.77百萬元增加40.15%。本集團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淨溢利率分別為26.87%及24.76%。

歸屬母公司股東的本期溢利

報告期內，本集團歸屬母公司股東的本期溢利人民幣1,053.14百萬元，較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701.77百萬元增加50.07%，主要是由於(1)本集團核心業務保持穩定增長；(2)本集團投資的國藥控股於2013年4月完成H股配售，稀釋部分股權按視同出售確認收益所致。國藥控股本次H股配售完成後，本集團對國藥控股投資比例從32.05%稀釋至29.98%，稀釋部分股權按照視同出售確認處置收益影響利潤總額人民幣586.96百萬元、稅後淨利潤人民幣440.22百萬元。

債務結構、流動性與資金來源

總債務

本集團於2013年6月30日合計總債務為人民幣6,044.57百萬元，較2012年12月31日之人民幣5,654.87百萬元有增長，主要係境外並購增加所致。此外，在配置債務結構時，本集團盡可能更多地增加中長期債務。於2013年6月30日，本集團之中長期債務佔總債務比例為70.05%，2012年12月31日為75.69%，債務結構合理。現金及銀行結餘有所下降，至2013年6月30日人民幣3,227.01百萬元，對比2012年12月31日之人民幣4,972.53百萬元下降了35.10%。

本集團於2013年6月30日合計總債務中折合人民幣945.94百萬元(2012年12月31日：折合人民幣185.42百萬元)為外幣債務，其他均為人民幣債務。

本集團於2013年6月30日以外幣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1,112.63百萬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幣2,847.60百萬元)。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以下列貨幣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	2,114.3	2,124.93
美元	233.6	147.04
港幣	5.55	2,644.74
其他	20.3	55.82
總計	3,227.01	4,972.53

總債務佔總資本比率

於2013年6月30日，總債務佔總資本比率為21.94%，而於2012年12月31日該比率則為22.22%，係按2013年6月30日總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除以總資產計算而得。

利率

於2013年6月30日，總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人民幣1,327,478,789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幣631,422,000元)，以浮動利率計息。

於2013年6月30日，本集團發行總額人民幣2,600.00百萬元之五年中期票據，以浮動利率計息。

未償還債務之到期結構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一年以內	1,103.6	1,374.70
一至兩年	40.1	40.91
兩至五年	4,173.30	4,219.26
五年以上	20.00	20.00
總計	6,044.57	5,654.87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

借用融資來源

於2013年6月30日，除現金及銀行結餘人民幣3,227.01百萬元外，本集團尚未提用之銀行信貸總額合共人民幣7,801.62百萬元。本集團亦與中國多家主要銀行訂立合作協議。根據此等協定，銀行授予本集團一般信貸額以支援本集團的資金需求。動用此等信貸額前須獲得銀行根據中國的銀行法規對個別項目的審批。於2013年6月30日，此等安排項下之借用信貸額合共約人民幣9,735.28百萬元，其中人民幣1,933.66百萬元已實際使用。此外，我們於2011年11月23日取得中國證監會的批准，分批发行本金總額不超過人民幣3,000.00百萬元公司債券，於2012年4月，我們發行了首批人民幣1,500.00百萬元公司債券；我們於2012年10月31日取得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的批准，分批发行本金總額不超過人民幣2,000.00百萬元短期債券。

抵押資產

於2013年6月30日，本集團若干銀行貸款由以下各項質押做擔保：本集團金額人民幣252,457,000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幣302,735,000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金額為人民幣43,057,000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幣39,042,000元)的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及本集團於桂林南藥的268,371,532股的股權(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桂林南藥的268,371,532股的股權)。有關抵押資產詳情載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內。

現金流量

本集團的主要現金係用於應付營運資金需求、償還到期債務利息及本金、支付收購及為資本開支、本集團設施及業務增長及擴展提供資金。下表載列有關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和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來自(或用於)經營活動、投資活動及融資活動的現金流。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6月30日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311.4	230.9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715.60)	(736.88)
籌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306.2	(462.4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1,073.00)	(968.45)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171.57	2,428.22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52.43	1,463.13

資本承諾及資本開支

報告期內，本集團之資本開支人民幣417.67百萬元，主要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其他無形資產及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有關資本開支詳情在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內。

於2013年6月30日，本集團已簽約但未撥備的資本承諾約為人民幣753.43百萬元，已批准但未簽約的資本承諾為人民幣202.91百萬元，主要用於機器廠房改建、更新以及新投資的公司。有關資本承諾詳情在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內。

或有負債

於2013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有負債。

利息倍數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EBITDA除以財務成本計算所得利息倍數為10.12倍，而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則為6.70倍。利息倍數增加主要係本集團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EBITDA為人民幣1,830.90百萬元，較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326.35百萬元增加38.04%。

風險管理

匯率風險

本集團面對交易貨幣風險。該等風險源自經營單位及投資控股單位以其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進行購銷及投資和融資活動。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政策混合使用固定與可變利率債務來管理利息成本。本集團所面對的市場利率變動風險主要與本集團以浮動利率計息的債務責任相關。

業務回顧

1. 董事會關於本集團報告期內經營情況的討論與分析

2013年，面對全球經濟尚未完全走出低迷的格局和國內經濟增速放緩的嚴峻形勢，報告期內，本集團秉持「持續創新，共享健康」的經營理念，圍繞醫藥核心業務，堅持產品創新和管理提升，積極推進內生式增長、外延式擴張、整合式發展，主營業務繼續保持快速增長。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4,473.64百萬元，較2012年同期增長29.14%，本集團藥品製造與研發業務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3,034.61百萬元，較2012年同期增長39.47%。報告期內本集團合併範圍有所變化，增加了湖南洞庭、棗莊賽諾康和ALMA，以及鍾吾醫院之損益。本集團營業收入的增長主要來源於(1)製藥業務、醫學診斷與醫療器械的製造業務的銷售增長，以及(2)新購併企業的業務貢獻。醫學診斷與醫療器械代理板塊營業收入同比下降主要是由於西門子、Hologic產品代理權調整、達芬奇手術機器人等產品銷售進度延遲等因素影響。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

2013年上半年，本集團各板塊收入情況如下：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業務板塊	2013年1-6月 營業收入	2012年1-6月 營業收入	同比增減 (%)
藥品製造與研發	3,034.61	2,175.88	39.47
醫藥分銷和零售	70.31	692.69	2.26
醫療服務	165.5	77.90	112.58
醫學診斷與醫療器械製造	42.5 (註)	278.24	54.04
醫學診斷與醫療器械代理	12.40	232.79	-44.41

註：含新併購公司ALMA2013年6月的數據。剔除新併購因素影響，醫學診斷與醫療器械製造板塊同比增長27.10%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稅前溢利人民幣1,451.09百萬元、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人民幣1,053.14百萬元，分別較2012年同期增長46.99%、增長50.07%。稅前溢利和歸屬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增長主要是由於(1)本集團核心業務保持穩定增長；以及(2)本集團投資的國藥控股於2013年4月完成H股配售，稀釋部分股權按視同出售確認收益所致。國藥控股本次H股配售完成後，本集團對國藥控股投資比例從32.05%稀釋至29.98%，稀釋部分股權按照視同出售確認處置收益影響利潤總額人民幣586.96百萬元、稅後淨利潤人民幣440.22百萬元。

報告期內，本集團持續加大投入，重點推進生物仿製藥和創新藥的研發。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在研新藥及疫苗項目114項。報告期內，非布司他原料和製劑獲得生產批件及新藥證書而恩替卡韋原料亦獲得生產批件。報告期內，本集團藥品製造與研發板塊專利申請達12項。

藥品製造與研發

報告期內，本集團藥品製造與研發業務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3,034.61百萬元，較2012年同期增長39.47%；實現分部業績人民幣525.51百萬元，較2012年同期增長45.08%，藥品製造與研發業務營業收入和分部業績增長主要系核心產品銷售收入增長以及合併報表範圍的變化所致。報告期內，本集團藥品製造與研發業務實現分部稅前溢利人民幣576.12百萬元，較2012年同期增長28.84%。

報告期內，本集團藥品製造業務增長迅速，專業化經營團隊建設進一步強化。2013年上半年，本集團心血管系統、中樞神經系統、血液系統、新陳代謝及消化道及抗感染等疾病治療領域主要核心產品銷售保持增長，其中：心血管系統疾病治療領域核心產品銷售收入同比增長30.72%、中樞神經系統疾病治療領域核心產品銷售收入同比增長67.29%、血液系統疾病治療領域核心產品銷售收入同比增長25.57%、新陳代謝及消化道疾病治療領域核心產品銷售收入同比增長16.23%及抗感染疾病治療領域核心產品銷售收入同比增長22.58%。阿拓莫蘭、奧德金、邦亭、優帝爾等產品快速增長。

2013年上半年，本集團主要治療領域核心產品銷售收入情況如下表：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6月	2012年1-6月 (註1)	同比增長 (%)
心血管系統疾病治療領域核心產品(註2)	243.0	186.50	30.72
中樞神經系統疾病治療領域核心產品(註3)	353.	211.60	67.29
血液系統疾病治療領域核心產品(註4)	121.25	96.56	25.57
新陳代謝及消化道疾病治療領域核心產品(註5)	635.4	547.13	16.23
抗感染疾病治療領域核心產品(註6)	356.23	290.60	22.58
原料藥和中間體核心產品(註7)	46.60	350.51	41.68

註1：中樞神經系統疾病治療領域核心產品報告期新增啟維(富馬酸喹硫平片)，2012年1-6月如果包含啟維同期數據，同口徑比較增長22.21%；原料藥和中間體核心產品報告期新增氨甲環酸，2012年1-6月如果包含氨甲環酸同期數據，同口徑比較增長19.69%；

註2：心血管系統疾病治療領域核心產品包括肝素系列製劑、心先安(注射用環磷腺苷葡胺)、可元(羥苯磺酸鈣)、邦坦(替米沙坦片)、邦之(匹伐他汀)、優帝爾(前列地爾幹乳)；

註3：中樞神經系統疾病治療領域核心產品包括奧德金(小牛血清去蛋白注射液)；啟維(富馬酸喹硫平片)；

註4：血液系統疾病治療領域核心產品包括邦亭(注射用白眉蛇毒血凝酶)；

註5：新陳代謝及消化道疾病治療領域核心產品包括阿拓莫蘭系列、萬蘇平(格列美脲片)、動物胰島素及其製劑、重組人促紅細胞生長素(怡寶)、複方蘆薈膠囊、摩羅丹；

蠶繭夕格聯前苞 (檜翁)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長期注重創新研發，持續完善「仿創結合」的藥品研發體系，不斷加大對「4+1」研發平台的投入，推進創新體系建設，提高研發能力，推進新產品上市，努力提升核心競爭力。本集團擁有國家級企業技術中心，並在上海、重慶、美國舊金山三地建立了高效的國際化研發團隊。為契合自身競爭優勢，本集團的研發持續專注於新陳代謝及消化道、心血管、中樞神經系統、抗腫瘤及免疫調節、抗感染等治療領域，且主要產品均在各自細分市場佔據領先地位。在中國，本集團已取得肝病、糖尿病、結核病等細分市場的競爭優勢；在全球市場，本集團已成為抗癩藥物研製的領先者。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在研新藥項目及疫苗項目114項。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已有4個單克隆抗體產品完成高表達生產細胞株的構建和篩選，其中2個單克隆抗體產品已向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提交臨床申請；1項小分子化學創新藥物預計於年底前獲得臨床試驗批件。報告期內，非布司他原料和製劑獲得生產批件及新藥證書；恩替卡韋原料獲得生產批件；重慶醫工院獲得溴甲基納曲酮注射液國內首仿臨床批件；重慶醫工院採用骨架釋藥技術，在全球首創了「雷沙吉蘭透皮貼劑」新劑型，並經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審批獲得臨床批件；桂林南藥的注射用青蒿琥酯三聯針新包裝於2013年2月順利通過WHO的PQ認證。此外，本集團繼續推進專利戰略的實施，報告期內，本集團製藥板塊申請專利共計12項。

同時，本集團創新性地整合國內資源，不斷增強企業的研發能力，與國內著名科研院所組成的「復星醫藥技術創新戰略聯盟」是國家新藥創制科技重大專項「產學研聯盟」之一；與中國科學院上海藥物研究所合作，創建了創新研發新模式，通過利益共享風險共擔共同開發³

醫療服務

2013年，本集團加大對醫療服務領域的投資，現已基本形成沿海發達城市高端醫療、二三線城市專科和綜合醫院相結合的醫療服務業務的戰略佈局。

報告期內，本集團積極加強控股醫療服務機構的營運能力建設，加強醫務人員的培養與引進，並積極推進醫療服務業務的區域發展。2013年上半年，本集團控股的醫療服務業務共計實現收入人民幣165.59百萬元；截至報告期末，濟民腫瘤醫院、岳陽廣濟醫院及鐘吾醫院合計開放床位超過1,300張。

報告期內，本集團繼續支持並推動美中互利旗下高端醫療服務領先品牌「和睦家」醫院(United Family Hospital)和診所網絡的發展和佈局。2013年，北京、上海、天津和睦家醫院業務增長明顯並呈現良好的增長態勢；擁有世界領先水平的北京和睦家康復醫院也正式投入運營。報告期內，「和睦家」實現營業收入87.54百萬美元，較上年同期增長22%，顯示了持續增長的高端醫療需求以及「和睦家」的品牌號召力。

醫學診斷與醫療器械

2013年，本集團通過加大投資、強化合作，推動自身在醫學診斷與醫療器械領域業務的發展。在醫學診斷領域，報告期內本集團先後投資了專注於個性化藥物劑量診斷檢測的美國企業Saladax Biomedical, Inc.，並對韓國快速診斷產品生產企業SD Biosensor, Inc.進行了第二輪增資，進一步豐富了診斷產品的種類，並利於擴大診斷產品在國際市場的份額。在醫療器械領域，報告期內本集團控股投資了全球領先的激光美容醫療設備供應商—ALMA，2013年上半年，ALMA實現營業收入46.99百萬美元(購併日至6月底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74.94百萬元)，繼續保持其在全球細分市場領導地位。

報告期內，醫學診斷與醫療器械製造業務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428.59百萬元，較2012年同期增長54.04%；不含ALMA新合併因素，本期醫學診斷與醫療器械製造業務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353.65百萬元，較2012年同期增長27.10%。代理業務實現主營業務收入人民幣129.40百萬元，較2012年同期下降44.41%，主要由於西門子、Hologic產品代理權調整、達芬奇手術機器人等產品銷售進度延遲等因素影響。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

A 主營業運

(1)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科目變動分析表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科目	本期數	上年同期數	變動比例 (%)
收入	4,473.64	3,464.11	29.14
銷售成本	2,514.25	1,934.83	29.95
銷售及分銷開支	5.6	716.63	23.59
行政開支	440.66	402.48	9.49
研發費用	164.3	101.73	61.58
財務成本	10.4	198.09	-8.66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311.4	230.91	34.89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1,715.60	-736.88	132.82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306.2	-462.47	-166.34
研發支出	12.65	110.57	65.19

註：科目來源合併利潤表和合併現金流量表（除研發支出）。

(2) 研發支出

a. 研發支出情況表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本報告期費用化研發支出	164.38
本報告期資本化研發支出	18.27
研發支出合計	182.65
研發支出總額佔淨資產比例(%)	1.14
研發支出總額佔營業收入比例(%)	4.08

b. 情況說明

報告期內，研發費用較上年增長超過61.58%，主要由於本集團持續加大研發投入，重點推進生物仿製藥和創新藥的研發所致。

(3) 其他

a. 本集團利潤構成或利潤來源發生重大變動的詳細說明

本集團的聯營企業國藥控股於2013年4月完成H股配售，本集團對其投資比例從32.05%稀釋至29.98%，稀釋部分股權按照視同出售聯營企業權益確認處置收益影響利潤總額人民幣586.96百萬元。

b. 經營計劃進展說明

報告期內，本集團堅持「內生式增長、外延式擴張、整合式發展」的發展道路，集中優勢資源於藥品製造與研發這一核心業務，堅持產品創新，產品競爭力進一步提升。與此同時，報告期內，本集團也著力強化了在醫療服務、醫學診斷與醫療器械等領域的佈局，使業務規模和營運能力均得到提升，產業佈局更加完整。

B 行業、產品或地區經營情況分析

(1) 業務分行業、分產品情況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分行業	主營業務分行業情況			營業收入	營業成本	毛利率
	營業收入	營業成本	毛利率	比上年增減	比上年增減	比上年增減
			(%)	(%)	(%)	(%)
藥品製造與研發	3,034.61	1,488.73	50.94	39.47	48.96	-3.13
	(註1)					(註2)
醫藥分銷和零售	708.31	601.10	15.14	2.26	1.65	0.51
醫學診斷與醫療器械	557.99	292.11	47.65	9.19	2.63	3.35
醫療服務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

(2) 業務分地區情況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地區	營業收入	營業收入 比上年增減 (%)
中國大陸	3,983.34	29.33
海外國家或地區	490.30	27.67

C 主要子公司、參股公司分析

(1) 本集團主要控股公司經營情況及業績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主要產品 或服務	註冊資本	總資產	淨資產	營業收入	稅前溢利	淨利潤
藥友製藥	醫藥製造	阿托莫蘭、優帝爾、 炎琥寧、V佳林等	196.54	1,288.61	668.58	753.17	100.05	84.41
萬邦醫藥	醫藥製造	萬蘇林、萬蘇平等	119.04	1,639.34	794.66	640.56	71.71	60.23
新生源	氨基酸製造	氨基酸系列	51.12	1,013.54	413.91	651.56	63.12	60.00
桂林南藥	醫藥製造	青蒿琥酯系列產品	285.03	953.55	487.92	214.91	8.90	7.22
奧鴻藥業(註)	醫藥製造	奧德金、邦亭	107.88	442.42	374.71	381.45	257.12	211.30

註：奧鴻藥業數據未包含評估增值及評估增值攤銷。

(2) 淨利潤、投資收益對公司淨利潤影響達10%以上參股公司的經營情況及業績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

D 核心競爭力

本集團已在中國藥品市場最具潛力和成長力的五大疾病領域(心血管,新陳代謝及消化道,中樞神經系統,血液系統,

本集團將在心血管系統、中樞神經系統、血液系統、新陳代謝及消化道及抗感染等疾病治療領域積極推進專業化營銷隊伍建設和後續產品開發，並在保證本集團原有重點領域和產品的市場地位和產品增長的基礎上，重點加大對優帝爾、邦亭、奧德金、阿拓莫蘭、EPO、抗結核、非布司他等產品的市場推廣力度，從而保持和提高各產品在細分市場的領先地位。

本集團將繼續堅持「仿創結合」戰略、「國外技術許可」與「國內產學研」相結合，以「項目+技術平台」為合作紐帶，繼續加大研發投入；嚴格執行新產品立項流程，提高研發效率；加強藥品註冊隊伍建設，在支持創新的同時，推進現有品種盡快獲批；本集團將積極推進包括胰島素產品、單克隆抗體產品在研發註冊過程中按既定時間表完成。加快研發與市場的對接，促進需求互補；充分發揮各研發技術平台的效用，努力打造戰略性產品線和符合國際標準的新藥研發體系，加速後續戰略產品的培育和儲備，夯實製藥產業的核心競爭力。

醫藥分銷與零售

本公司在中國大陸設有 9 家分公司，在 10 個省份設有 7 家分公司，在 10 個省份設有 10 家分公司。

3. 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

經中國證監會證監許可[2012]444號文批覆，本公司於2012年10月向全球公開發行的H股336,07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募集資金總額港幣3,965.63百萬元，扣除境外支付的上市費用港幣83.71百萬元後，連同利息收入合計港幣3,881.92百萬元。

截至2013年6月30日，H股募集資金承諾項目使用情況如下：

單位：港幣百萬元

承諾項目名稱	是否變更項目	募集資金 擬投入金額	募集資金 實際投入金額	是否符合 計劃進度	項目進度
製藥、醫藥分銷及零售、醫藥健康、 診斷產品及醫療器械領域的收購與合併	否	1,863.32	716.46	是	38%
為現有的研發項目、擴充研發團隊及 收購新的研發項目融資	否	737.57	186.23	是	25%
償還部分帶息負債的本金及利息	否	892.84	629.97	是	71%
補充營運資金	否	388.19	319.74	是	82%
小計		3,881.92	1,852.40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於報告期之利潤及本集團於該日之財務狀況載於第25至53之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其附註內。

董事會於報告期間不提議派發任何中期股息。

回購、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報告期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回購、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

根據本公司現行章程，董事會由十一名董事組成，其中包括兩名執行董事、五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董事為：

執行董事

陳啟宇先生(董事長)

姚方先生(副董事長、總裁、首席執行官)

非執行董事

郭廣昌先生

汪群斌先生

章國政先生

王品良先生

康嵐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韓炯先生

張維炯博士

李民橋先生

曹惠民先生

報告期內，本公司進行了董事會換屆選舉。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重選陳啟宇先生及姚方先生為第六屆董事會執行董事；重選郭廣昌先生、汪群斌先生及章國政先生為第六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及選任王品良先生及康嵐女士為第六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以及重選韓炯先生、張維炯博士及李民橋先生為第六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選任曹惠民先生為第六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管一民先生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

監事

根據本公司現行章程，監事會由三名監事組成。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監事為：

周文岳先生(主席)
李海峰先生
曹根興先生

報告期內，本公司進行了監事會換屆選舉。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重選曹根興先生為第六屆監事會監事及選任李海峰先生為第六屆監事會監事。周文岳先生經由本公司職工代表大會選任，擔任第六屆監事會職工監事。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柳海良先生及王品良先生退任監事職務。

董事及監事資料更改

截至報告期末，關於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條規定(a)至(e)段及(g)段，董事須披露者而已披露的資料並無變動。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關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存於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1) 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股份類別	股份數目 ⁽¹⁾	股份佔相關股份類別的概約百分比
郭廣昌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A股	920,641,314(L) ⁽²⁾	48.34%
郭廣昌先生	實益擁有人	A股	114,075(L)	0.01%
陳啟宇先生	實益擁有人	A股	114,075(L)	0.01%
汪群斌先生	實益擁有人	A股	114,075(L)	0.01%

附註：

(1) (L)一好倉；(S)一短倉；(P)一可供借出的股份。

(2) 該等股份由復星高科技持有。復星高科技由復星國際全資擁有，而復星國際則由復星國際控股之全資公司復星控股持有79.08%權益。由於復星國際控股由郭廣昌先生持有約58%權益，因此郭廣昌先生被視為持有上述公司所持有之股份權益。

(2) 本公司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部)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好倉

董事 最高 行政人員姓名	相關法團名稱	股份類別	身份	股份數目 ⁽¹⁾	佔已發行股份 概約百分比
郭廣昌先生	復星國際控股	普通股	實益擁有人	29,000(L) ⁽²⁾	58%
	復星控股	普通股	受控法團權益	1(L) ⁽²⁾	100%
	復星國際	普通股	受控法團權益	5,078,198,000(L) ⁽²⁾	79.08%
	復星高科技	普通股	受控法團權益	2,300,000,000(L) ⁽²⁾	100%
汪群斌先生	復星國際控股	普通股	實益擁有人	5,000(L)	10%

附註：

- (1) (L) — 好倉；(S) — 短倉；(P) — 可供借出的股份。
- (2) 復星高科技由復星國際全資擁有，而復星國際則由復星國際控股之全資公司復星控股持有79.08%權益。由於復星國際控股由郭廣昌先生持有約58%權益，因此郭廣昌先生被視為於復星控股、復星國際及復星高科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就董事及監事所知，以下人士或公司(董事、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或被視為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權利於任何情況下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權益：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類別	股份數目 ⁽¹⁾	股份佔相關 股份類別的 概約百分比
復星高科技	實益擁有人	A股	920,641,314(L) ⁽²⁾	48.34%
復星國際	受控法團權益	A股	920,641,314(L) ⁽²⁾	48.34%
復星控股	受控法團權益	A股	920,641,314(L) ⁽²⁾	48.34%
復星國際控股	受控法團權益	A股	920,641,314(L) ⁽²⁾	48.34%
The Prudential Insurance Company of America	實益擁有人	H股	32,849,500(L)	9.77%
Wellington Management Company, LLP	投資經理	H股	31,862,255(L)	9.48%
JPMorgan Chase & Co.	受控法團權益	H股	27,037,500(L)	8.05%
			27,029,500(P)	8.04%
Norges Bank	實益擁有人	H股	23,618,000(L)	7.03%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類別	股份數目 ⁽¹⁾	股份佔相關股份類別的概約百分比
謝清海	酌情信託的成立人	H股	23,187,500(L)	6.89%
杜巧賢	未滿18歲的子女或配偶的權益	H股	23,187,500(L)	6.89%
Hang Seng Bank Trustee International Limited	受託人	H股	23,187,500(L)	6.89%
Cheah Company Limited	受控法團權益	H股	23,187,500(L)	6.89%
Cheah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	受控法團權益	H股	23,187,500(L)	6.89%
Value Partners Group Limited	受控法團權益	H股	23,187,500(L)	6.89%
Nomura Holdings, Inc.	投資經理	H股	20,242,500(L)	6.02%

附註：

(1) (L) — 好倉；(S) — 短倉；(P) — 可供借出的股份

(2) 該等股份由復星高科技持有。復星高科技由復星國際全資擁有，而復星國際則由復星國際控股之全資附屬公司復星控股持有79.08%權益。因此，復星國際、復星控股及復星國際控股均被視為於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董事及監事收購股份或債權證之權利

於報告期內，任何董事及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概無獲授任何可藉收購本公司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得利益之權利，彼等亦概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而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使董事或監事可於任何其他法團獲得該等權利。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本公司已對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而董事亦已確認，彼等於報告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本公司亦已就可能擁有本公司未發佈股價敏感資料之僱員進行證券交易設定嚴厲程度不遜於標準守則之書面指引（「僱員書面指引」）。本公司並無獲悉有關僱員於報告期內不遵守僱員書面指引之事件。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作為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及香港聯交所上市的上市公司，本公司一直嚴格遵守章程細則、相關法例以及上海上市規則及香港上市規則。本公司致力持續改善其企業管治架構，優化其內部管理與監控及企業經營以改善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乃以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原則及守則條文為基礎。董事會認為，高標準的企業管治對於為本集團提供一個框架以保障股東權益及提高企業價值與問責度而言至關重要。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一直恪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全部守則條文。

審計委員會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曹惠民先生（主席）、獨立非執行董事韓炯先生和非執行董事王品良先生所組成。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核及監管本公司的財務呈報程序及內部控制系統，並向董事會供建議及意見。

本公司之審計委員會已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計中期業績進行審閱。

代表董事會
董事長
陳啟宇

中國，上海
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六日

中期簡明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收入	5		3,464,107
銷售成本			(1,934,832)
毛利			1,529,275
其他收入	6		45,510
銷售及分銷開支			(716,632)
行政開支			(402,480)
研發費用			(101,734)
其他收益	7		464,710
其他開支			(32,532)
利息收入			20,739
財務成本	9		(198,094)
應佔損益：			
合營企業			(250)
聯營企業			378,717
稅前溢利	8		987,229
稅項	10		(129,460)
本期溢利			857,769
歸屬於：			
母公司股東			701,767
非控股權益			156,002
			857,769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元)	11		0.37

中期簡明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本期溢利		857,769
其他全面收益		
將於以後期間劃分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益：		
可供出售投資：		
公允價值變動		58,637
計入綜合損益表的收益重分類調整		
— 處置收益		(228,231)
稅項之影響		48,768
		(120,826)
應佔聯營企業之其他全面收益		23,528
境外經營報表折算匯兌差額		923
將於以後期間劃分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96,375)
不會於以後期間劃分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
本期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96,375)
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761,394
歸屬於：		
母公司股東		605,867
非控股權益		155,527
		761,394

中期簡明 綜合財務狀況表

2013年6月30日

	附註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3,501,614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543,518
商譽			1,661,771
其他無形資產			1,238,758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			17,281
於聯營企業之投資			7,902,902
可供出售投資			2,070,223
遞延稅項資產			31,483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1,185
非流動資產總額			17,068,735
流動資產			
存貨			1,273,439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3		1,075,172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643,353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192,19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			224,834
其他流動資產			—
現金及銀行結餘			4,972,525
流動資產總額			8,381,518

中期簡明 綜合財務狀況表

2013年6月30日

	附註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4		882,03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1,466,170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5		1,374,706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36,994
應付稅項			133,325
流動負債總額			3,893,232
流動資產淨額			4,488,286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21,557,021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5		4,280,165
遞延稅項負債			1,359,938
遞延收入			41,535
其他長期負債			627,622
非流動負債總額			6,309,260
淨資產			15,247,761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權益			
已發行股本			2,240,462
儲備			10,790,946
擬派期末股息	16		470,497
			13,501,905
非控股權益			1,745,856
權益總額			15,247,761

陳啟宇
董事

姚方
董事

中期簡明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權益

	已發行股本	股份溢價	可供出售 投資重估儲備	法定 盈餘儲備	其他儲備	匯率 波動儲備	留存溢利	擬派 期末股息	總額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3年1月1日(經審核)											
期內溢利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可供出售投資公允價值 變動，扣除稅項											
應佔聯營企業其他綜合收益											
境外經營報表折算匯兌差額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與發行新股份相關的交易成本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注資											
向非控股股東收購附屬公司部分權益											
視作收購附屬公司部分權益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17)											
已宣派予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的股息											
按股權結算以股份支付的款項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貸款公允價值調整											
授予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的股份											
贖回期權公允價值調整											
已宣派的2012年期末股息(附註16)											
於2013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 該等儲備賬戶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構成的綜合儲備為人民幣11,906,156,000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幣10,790,946,000元)。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權益

	已發行股本	股份溢價	可供出售 投資重估儲備	法定 盈餘儲備	匯率 波動儲備	留存溢利	擬派 期末股息	總額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2年1月1日(經審核)	1,904,392	894,510	1,469,252	1,184,552	(11,883)	4,083,714	190,439	9,714,976	1,598,965	11,313,941
期內溢利	—	—	—	—	—	701,767	—	701,767	156,002	857,769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可供出售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扣除稅項	—	—	(122,399)	—	—	—	—	(122,399)	1,573	(120,826)
應佔聯營企業其他綜合收益	—	—	25,576	—	—	—	—	25,576	(2,048)	23,528
境外經營報表折算匯兌差額	—	—	—	—	923	—	—	923	—	923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96,823)	—	923	701,767	—	605,867	155,527	761,394
收購非控股權益	—	(48,204)	—	—	—	—	—	(48,204)	45,335	(2,869)
已宣派予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的股息	—	—	—	—	—	—	—	—	(193,717)	(193,717)
按股權結算以股份支付的款項	—	1,627	—	—	—	—	—	1,627	1,563	3,190
已宣派的2011年期末股息	—	—	—	—	—	—	(190,439)	(190,439)	—	(190,439)
於2012年6月30日(經審核)	1,904,392	847,933*	1,372,429*	1,184,552*	(10,960)*	4,785,481*	—	10,083,827	1,607,673	11,691,500

* 該等儲備賬戶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構成的綜合儲備為人民幣8,179,435,000元(2011年12月31日：人民幣7,620,145,000元)。

中期簡明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		230,90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736,884)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入 (流出)淨額		

中期簡明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1995年5月31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A股自1998年8月7日起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本公司的H股自2012年10月30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上海普陀區曹楊路510號9樓。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開發、製造和銷售醫藥產品和醫療設備、醫藥分銷和零售、醫療設備進出口和提供醫學診斷與醫療服務以及投資管理。

本公司的控股公司為復星高科技。本集團的最終控股公司是復星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是郭廣昌先生。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

2.1 編製基準

本未經審核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其中包括本集團於2013年6月30日之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期間」)之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本未經審核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未包括綜合年度財務報表須披露之所有資料及事項，故應連同本集團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2.2 本集團採納之新制定準則、詮釋及修訂稿

除於2013年1月1日採納下述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當中亦包括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編製基礎和會計政策均與本集團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礎和會計政策相一致。

本集團已首次採納某些新頒布及修訂的準則，該等準則要求對以前期間財務報表進行重述。這些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聯合安排》、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2011年經修訂)《僱員福利》、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以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呈列財務報表》。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的要求，上述變化的性質及其對本集團產生之影響列示如下。

另有一些新頒布及修訂的準則已於2013年首次採納，採納這些準則對本集團年度綜合財務報表及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不會產生影響。

上述新頒布及修訂的準則的性質及其對影響如下：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呈列其他綜合收益項目—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就其他綜合收益的呈列項目之分組進行了修訂。在未來某個時間可重新分類至損益(或於損益重新使用)之項目(例如對沖投資淨額、換算境外業務的匯兌差額、現金流量對沖的變動淨額及可供出售資產的淨虧損或收益)將與不得重新分類之項目(例如有關界定福利計劃及重估土地及樓宇的精算收益及虧損)分開呈列。此修訂本只影響呈列，不影響財務狀況。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2.2 本集團採納之新制定準則、詮釋及修訂稿(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釐清比較數據之要求(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釐清自願性額外比較數據與最低規定比較數據之間的差異。當實體自願提供比較期間最低規定以外的比較數據時，其須於財務報表的相關附註中加載比較數據。額外比較數據毋須包含完整財務報表。

當實體變更其會計政策、作出追溯重列或進行重新分類，而有關變動對上個期間期初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則須呈列上個期間期初財務狀況表(被稱作「第三財務狀況表」)。該修訂釐清，在相關附註中毋須加載第三財務狀況表的比較數據。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最低規定項目不包括第三財務狀況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向權益持有人做出分派之稅項影響(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釐清向權益持有人作出分派所產生的所得稅須遵循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該修訂移除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的現有所得稅規定，並要求實體就向權益持有人作出分派所產生的任何所得稅須遵循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的規定。由於無現金或者非現金分派造成的稅項，該修訂對本集團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無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板塊資料中總資產和總負債(修訂本)

該修訂釐清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對各可報告板塊的總資產和總負債板塊資料的披露要求須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營運板塊一致。可報告板塊的總資產和總負債僅須在定期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有關金額及在該板塊的總資產和總負債與以前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所披露的金額相比出現重大變動的情況下作出披露。本集團需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營運板塊總資產的金額，因此作出披露。根據該修訂要求，由於需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營運板塊總負債的金額，本集團亦予披露。具體信息參見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2011年經修訂)僱員福利(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對界定福利計劃之會計處理方式作多項修訂，包括現於其他綜合收益項內確認的精算收益及虧損不再包括於損益內；預期計劃資產回報不再於損益內確認，反而界定福利負債(資產)淨額之利息(以計量界定福利責任所使用之折讓率計算)則列進損益內；以及未歸屬之過去服務成本(負債)攤銷同權激月艇創生章港會訂帝嗣 嗣 絨

4. 營運分部資料

為進行管理，本集團根據其產品及服務劃分業務單元，本集團有以下五個可報告營運分部：

- (a) 藥品製造與研發分部主要從事藥品生產、銷售及研究；
- (b) 醫藥分銷和零售分部主要從事藥品零售及批發；
- (c) 醫學診斷與醫療器械分部主要從事醫療設備銷售及提供醫療服務；
- (d) 醫療服務分部主要從事提供醫療及醫院管理；及
- (e) 其他業務營運分部包括上述以外的業務。

管理層分開監察本集團各營運分部的業績，藉以作出資源分配決定和評估業績。分部業績基於各項可報告分部溢利或虧損進行評估，有關評估以計量經調整稅後溢利或虧損作出。經調整稅後溢利或虧損的計量與本集團的稅後溢利或虧損的計量一致，惟有關計量並不包括財務成本、可供出售投資股息收入、出售可供出售投資的收益或虧損、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可供出售投資的減值以及總部及投資平台公司收入和開支。

中期簡明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4. 營運分部資料(續)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藥品製造 與研發 人民幣千元	醫藥分銷 和零售 人民幣千元	醫學診斷 與醫療器械 人民幣千元	醫療服務 人民幣千元	其他業務 營運 人民幣千元	抵銷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向外界客戶銷售							
分部間銷售							
總計							
分部業績							
其他收入							
其他收益							
利息收入							
其他開支							
應佔損益：							
合營企業							
聯營企業							
未分配其他收入、利息收入及 其他收益							
財務成本							
未分配開支							
稅前溢利							
稅項							
未分配稅項							
本期溢利							
分部資產：							
包括：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於聯營企業投資							
未分配資產							
資產總額							
分部負債							
未分配負債							
負債總額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及攤銷							
存貨減值撥備							
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減值撥回							
資本開支*							

*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其他無形資產及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中期簡明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4. 營運分部資料(續)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經審核)

	藥品製造 與研發 人民幣千元	醫藥分銷 和零售 人民幣千元	醫學診斷 與醫療器械 人民幣千元	醫療服務 人民幣千元	其他業務 營運 人民幣千元	抵銷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向外界客戶銷售	2,175,876	692,689	511,031	77,895	6,616	—	3,464,107
分部間銷售	914	—	411	—	3,597	(4,922)	—
總計	2,176,790	692,689	511,442	77,895	10,213	(4,922)	3,464,107
分部業績	362,230	11,376	24,943	10,665	1,162	1,708	412,084
其他收入	14,885	—	2,744	—	—	—	17,629
其他收益	3,345	84	367	—	—	—	3,796
利息收入	5,715	2,381	1,783	103	461	(2,560)	7,883
其他開支	(7,527)	(2,167)	(2,106)	(1,425)	(8)	—	(13,233)
應佔損益：							
合營企業	(278)	28	—	—	—	—	(250)
聯營企業	68,791	309,003	1,478	212	(767)	—	378,717
未分配其他收入、利息收入及 其他收益							501,651
財務成本							(198,094)
未分配開支							(122,954)
稅前溢利	447,161	320,705	29,029	9,555	848	(852)	987,229
稅項	(67,694)	(4,629)	716	(1,936)	(58,272)	—	(131,815)
未分配稅項							2,355
本期溢利	379,467	316,076	29,745	7,619	(57,424)	(852)	857,769
分部資產：	9,957,635	6,938,705	1,221,158	460,828	445,874	(46,708)	18,977,492
包括：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939	765	—	—	—	—	1,704
於聯營企業投資	1,827,549	5,556,805	102,984	15,655	139,953	—	7,642,946
未分配資產							3,287,777
資產總額							22,265,269
分部負債	2,151,613	1,275,450	622,109	237,261	780,491	(39,592)	5,027,332
負債總額							5,546,437
未分配負債							10,573,769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及攤銷	111,209	3,903	12,601	8,024	5,291	—	141,028
存貨減值撥備	4,980	—	1,586	—	—	—	6,566
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減值撥備	726	1,112	(560)	—	—	—	1,278
資本開支*	403,657	5,929	29,187	14,514	136,774	—	590,061

*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其他無形資產及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中期簡明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5. 收入

收入亦即本集團的營業額，指已售商品扣除退貨撥備及貿易折扣後的發票淨值以及所提供服務的價值。

本集團的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銷售貨品		3,342,731
提供服務		117,559
銷售材料		3,817
		3,464,107

6. 其他收入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可供出售投資之股息收入		26,739
政府補貼		18,771
		45,510

7. 其他收益

本集團的其他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處置聯營企業權益之收益		232,681
視作處置聯營企業權益之收益		—
處置可供出售投資之收益		228,23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公允價值調整之收益		—
其他		3,798
		464,710

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已售存貨的成本		1,856,274
已提供服務的成本		78,557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		110,471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4,766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25,791
存貨減值撥備		6,566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回) 撥備		1,278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及其他無形資產之虧損		1,213

財務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		200,586
毋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		1,293
減：資本化利息		201,879 (3,785)
利息開支，淨額		198,094

10. 稅項

中國大陸即期所得稅撥備乃按2008年1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本集團課稅利潤所適用之法定稅率25釐(2012年同期：25釐)計算，惟本集團若干中國附屬公司可按優惠稅率15釐至20釐繳稅除外。

本期間香港應納稅利潤按在香港取得的估計應課稅利潤的16.5釐(2012年同期：16.5釐)計提。其他地區應課稅溢利的稅項則按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司法權區的現行稅率計算，惟ALMA，一間本集團的以色列附屬公司，按優惠稅率12.5釐計算稅項。

中期簡明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0. 稅項(續)

截至2013年6月30日及2012年6月30日止的六個月中主要所得稅成分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即期		
— 中國內地		119,887
— 香港及其他		(2,356)
遞延		117,531
		11,929
本期間稅項開支總額		129,460

11.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每股盈利

本期間每股基本盈利是以本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的盈利人民幣1,053,141,000元(2012年同期：人民幣701,767,000元)除以已發行普通股股本2,240,462,364股(2012年同期：普通股股本1,904,392,364股)計算。

因無導致每股盈利攤薄之事項存在，故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及2013年6月30日止各六個月期間經攤薄之每股盈利等於每股基本盈利。美中互利醫療有限公司的購股權計劃不視為潛在攤薄事項，因為有關期權乃就Chindex International, Inc.(「美中互利」)的普通股授予，而美中互利亦並非本集團內的企業。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初結存價值	3,501,614
添置	400,129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17)	201,206
處置	(43,500)
本期間折舊	(161,179)
期末結存價值	3,898,270

本集團賬面淨值為人民幣252,457,000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幣302,735,000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已抵押予銀行，作為獲得計息銀行借款的擔保，詳情載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中期簡明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4.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續)

於報告日，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15.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續)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須於以下期間內償還：		
一年內		1,374,706
一至兩年		40,909
兩至五年		4,219,256
超過五年		20,000
分類為即期部分		5,654,871 (1,374,706)
非即期部分		4,280,165

附註：

- (1) 於2013年6月30日，本集團若干銀行借款由以下各項質押作擔保：金額為人民幣252,457,000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幣302,735,000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2)，金額為人民幣43,057,000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幣39,042,000元)的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及本集團於桂林南藥股份有限公司268,371,532股的股權((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桂林南藥股份有限公司268,371,532股的股權)。

銀行借款年利率之範圍為1.6709釐到6.90釐(2012年：1.712釐到7.54釐)。

(2) 中期票據

於2010年11月8日，本公司發行總額為人民幣1,000,000,000元的五年期中期票據，按一年期定期存款銀行利率加240個基點的年利率計息。利息須按年支付，到期日為2015年11月10日。

於2011年3月31日，本公司發行總額為人民幣1,600,000,000元的五年中期票據，按一年定期存款銀行利率加290個基點的年利率計息。利息須按年支付，到期日為2016年3月31日。

(3) 公司債券

於2012年4月25日，本公司發行總額為人民幣1,500,000,000元的五年期公司債券，按年利率5.53釐計息。利息須按年支付，到期日為2017年4月25日。

(4) 短期融資券

於2012年12月18日，本公司發行總額為人民幣500,000,000元的期限為180日的短期融資券，按年利率為4.75釐計息，利息及本金已於2013年6月17日支付。

中期簡明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6. 股息

本期間董事會不建議派發中期股息(2012年同期：未派發)。

建議宣派的截止至2012年12月31日年度普通股每股人民幣0.21元(含稅)的期末股息已經由2013年6月28日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批准。

17. 企業合併

於2012年12月18日，本集團附屬公司上海復星醫藥產業投資有限公司簽署相關協議以現金對價人民幣586,120,000元收購湖南洞庭77.78%的股權。該收購於2013年1月11日完成。湖南洞庭的主要業務為生產和銷售止血和精神藥物。本次收購乃根據本集團拓展在止血與精神藥物方面市場的策略進行。

於2013年1月18日，本集團附屬公司江蘇萬邦生化醫藥有限公司(「萬邦醫藥」)簽署相關協議以現金對價人民幣32,262,000元收購棗莊賽諾康51%的股權。該收購於2013年3月11日完成。棗莊賽諾康致力於生產和銷售肝素鈉API。肝素鈉API是肝素鈉的主要原材料，而肝素鈉是萬邦醫藥的主要產品之一。本次收購乃根據本集團整合供應鏈及降低材料成本的策略進行。

於2013年4月26日，本集團附屬公司Sisram Medical Ltd簽署相關協議以現金對價美元221,630,000元，折合人民幣約1,377,830,000元收購ALMA 95.16%的股權。該收購於2013年5月27日完成。ALMA從事醫療美容器械設計、製造及銷售。該收購旨在涉足全球領先醫療設備製造業務。

本集團選擇根據非控股權益應佔被收購附屬公司可辨認淨資產比例核算被收購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

中期簡明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7. 企業合併(續)

於收購日，本集團本期間所有被收購附屬公司的可辨認資產和負債之公允價值為：

	於收購日之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	201,206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27,558
其他無形資產	678,139
遞延稅項資產	19,901
其他非流動資產	25,443
存貨	189,597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69,045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8,118
現金及銀行結餘	233,518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6,228)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35,361)
應付稅項	(13,42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190,222)
其他長期負債	(19,931)
遞延稅項負債	(141,615)
按公允價值列值的可識別資產淨值總計	1,085,741
非控股權益	(132,290)
收購淨資產總額	953,451
因收購而產生的商譽	1,042,761
	1,996,212
以下列方式支付：	
現金*	1,954,833
未支付的現金對價*	41,379
	1,996,212

* 於現金對價中，人民幣1,854,833,000元於本期內已支付及人民幣100,000,000元於以往期間內已支付。剩餘結餘人民幣41,379,000元須於2013年下半年至2015年間支付。

於收購日，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和其他應收款項之公允價值與其合同總金額相若。應收款項預計可全額收回。

本集團就該等收購產生交易成本人民幣6,126,000

中期簡明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7. 企業合併(續)

以上確認的商譽人民幣1,042,761,000元乃由於本集團進入新市場令產品及業務多元化發展所致。由於以上因素既不可分亦非以合同形式存在，因此並不符合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確認為無形資產的條件。預期所確認之商譽概不可用作扣減所得稅。

有關收購附屬公司的現金流分析如下：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現金對價	(1,996,212)
以往期間內已支付的現金對價	100,000
未支付的現金對價	41,379
收購獲得之現金及銀行結餘	233,518
計入投資活動現金流量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出淨額	(1,621,315)
計入經營活動現金流量的收購交易成本	(6,126)
	(1,627,441)

1. 承擔

本集團於報告日之資本承擔如下：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已訂約但未撥備之：		
廠房及設備		351,583
於附屬公司及一間聯營企業的投資		506,120
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投資		—
於可供出售投資的投資		57,000
		914,703
已批准但未簽約之：		
廠房及設備		203,863

中期簡明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 關聯方交易

除其他部分詳述的交易外，本期內本集團與關聯方有以下交易：

() 銷售醫藥產品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國藥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附註5及7)		207,478
北京金象復星醫藥股份有限公司(附註1及5)		10,439
上海聯華復星藥房連鎖經營有限公司(附註1及5)		9,554
蘇州萊士輸血器材有限公司(附註1及5)		—
上海童涵春堂藥業股份有限公司(附註3及5)		2,657
上海藥房股份有限公司(附註1及5)		3,016
上海滙豐復美大藥房有限公司(附註2及5)		2,252
上海龍沙復星醫藥科技發展有限公司(附註1及5)		—
上海利意大藥房有限公司(附註1及5)		1,159
桂林澳林製藥有限責任公司(附註1及5)		—
湖南時代陽光藥業股份有限公司(附註1及5)		—
浙江強龍椅業股份有限公司(附註1及5)		1,600
		238,155

() 購買醫藥產品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國藥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附註5及7)		80,720
蘇州萊士輸血器材有限公司(附註1及5)		—
中國同濟堂藥業有限公司(附註1及5)		3,436
上海童涵春堂藥業股份有限公司(附註3及5)		4,958
北京金象復星醫藥股份有限公司(附註1及5)		—
上海藥房股份有限公司(附註1及5)		—
SD Biosensor, INC.(附註1及5)		—
上海童涵春堂製藥有限公司(附註3及5)		92
上海童涵春堂中藥飲片有限公司(附註3及5)		151
		89,357

中期簡明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租賃及物業管理服務

作為出租人

截至6月30日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上海復星物業管理有限公司(附註4及6)
復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附註4及6)
上海龍沙復星醫藥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附註1及6)
北京金象復星醫藥股份有限公司(附註1及6)
復星高科技(附註6) (附註1及6)

截至6月30日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上海復星物業管理有限公司(附註4及6)
上海復地投資管理有限公司(附註4及6)
北京金象復星醫藥股份有限公司(附註1及6)
北京高地物業管理有限公司(附註4及6)

() 來自 借予關聯方貸款

來自關聯方貸款

截至6月30日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復星財務(附註8)

於2011年12月2日，本公司與上海復星高科技集團財務有限公司(「復星財務」)訂立金融服務協議。據此該金融服務協議期起至2012年12月31日期間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提供金融服務，包括存款服務、信託及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的其他金融服務。本集團於復星財務存放的存款的每日最高未償還結存不得超過人民幣300,000,000元。復星財務授予本集團的貸款的每日最高未償還結存不得超過人民幣300,000,000元。於2013年1月24日，本公司與復星財務將該金融服務協議展期至自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期間。

1. 關聯方交易(續)

() 來自 借予關聯方貸款(續)

存放於復星財務的存款的每日最高結存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復星財務(附註8)		257,753

(☒) 由關聯方擔保的銀行貸款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復星高科技		320,000

() 來自關聯方利息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復星財務(附註8)		429

復星財務的存款利率乃參考中國人民銀行(PBOC)發佈的存款基準利率而定，並不低於就期限及金額向若的存款服務而由(i)國內商業銀行應支付予本集團的利率；及(ii)復星財務應支付予其他人的利率(以較高者為準)。

() 付予關聯方的財務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復星財務(附註8)		64

中期簡明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 關聯方交易(續)

() 付予關聯方的財務成本(續)

信貸服務的利率乃參考中國人民銀行發佈的基準利率以及市場利率而定，並不高於就期限及金額向若的信貸服務而由(i)國內商業銀行向本集團收取的利率；及(ii)復星財務應向其他人收取的利率(以較低者為準)。

附註：

- (1) 該等公司為本集團的聯營企業。
- (2) 該等公司為本集團的控制企業。
- (3) 該等公司為本集團控股公司復星高科技的聯營企業。
- (4) 該等公司為本集團最終控股公司復星國際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
- (5) 買賣乃於相關公司的正常業務過程中按提供予無關聯的客戶 供應商或由無關聯客戶 供應商所提供的類似商業條款進行。
- (6) 向該等關聯公司收取或支付予該等關聯公司的租賃及物業管理服務費乃按提供予該等關聯公司第三方客戶的價格規定。
- (7) 國藥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為本集團聯營企業國藥產投的主要附屬公司。
- (8) 復星財務為本公司控股公司復星高科技的附屬公司。

()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薪金、津貼及福利		5,583
與表現掛鉤的花紅		9,501
退休計劃供款		228
		15,312

20. 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

本集團的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及公允價值如下：

	賬面值		公允價值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金融資產				
現金及銀行結餘		4,972,525		4,972,525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075,172		1,075,172
可供出售投資		2,070,223		2,070,22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		224,834		224,834
包含於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中的 金融資產		404,453		404,453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192,195		192,195
		8,939,402		8,939,402

	賬面值		公允價值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金融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882,037		882,037
包含於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中的金融負債		1,077,797		1,077,797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5,654,871		5,618,041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36,994		36,994
包含於其他長期負債中的金融負債		570,389		570,389
		8,222,088		8,185,258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乃以即期交易中訂約各方自願(而非被強制或於清盤出售中)將工具交換收取的金額入賬。用於估計公允價值的方法及假設如下：

現金及銀行結餘、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中的金融資產、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中的金融負債、應收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的流動部分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主要由於此等工具於短期內到期。

中期簡明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0. 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續)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以及其他長期負債的非流動部分的公允價值乃透過使用條款、信貸風險及剩餘年期相近的工具現行可得的利率折現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得出。

並無禁售期的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以市場報價為基準。擁有禁售期的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已使用估值技術以可觀察市場價格或利率支持的假設估計。董事相信以估值技術得出的估計公允價值(已列入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及其公允價值相關變動(已列入其他全面收益)均為合理,並且為報告期末最合適的估值。

於2013年6月30日,公允價值信息未披露若干投資於權益工具的於活躍市場無可引用市場價格並因其公允價值不能可靠計量而以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計量的可供出售投資。公允價值不能可靠計量的原因是公允價值合理估計範圍的變化對該投資而言屬重大或各種預計的機率很難合理地確定並用於估計公允價值。該等可供出售投資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742,850,000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幣616,100,000元)。它們均是本集團於中國和北美的非上市股權投資,本集團有意將於未來該等股權投資在指定證券交易所上市後對其進行出售。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內,賬面價值為人民幣27,000,000元的公允價值不能可靠計量的可供出售投資已終止確認並無相關的處置收益或虧損確認於本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

公允價值層級

本集團根據以下層級釐定公允價值:第一層級為在活躍市場中計量的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第二層級為在活躍市場中計量的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其估值技術使用可觀察輸入數據;第三層級為在活躍市場中計量的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其估值技術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得出。

20. 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續)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

於2013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第一層 人民幣千元	第二層 人民幣千元	第三層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投資：				
股權投資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				

於2012年12月31日：(經審核)

	第一層 人民幣千元	第二層 人民幣千元	第三層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投資：				
股權投資	857,154	596,969	—	1,454,12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	224,834	—	—	224,834
	1,081,988	596,969	—	1,678,957

本期內，公允價值沒有轉入或轉出第三層(2012年同期：無)。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負債：

於2013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第一層 人民幣千元	第二層 人民幣千元	第三層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其他長期負債				

於2012年12月31日：(經審核)

	第一層 人民幣千元	第二層 人民幣千元	第三層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其他長期負債	—	570,389	—	570,389

中期簡明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1. 或有負債

於2013年6月30日及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或有負債。

22. 批准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告

董事會已於2013年8月26日批准及授權刊發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在本年報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以下詞彙的涵義載列如下。

「A股」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幣1.0元的內資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及以人民幣買賣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
「ALMA」	指 Alma Lasers Ltd.
「奧鴻藥業」	指 錦州奧鴻藥業有限責任公司
「細則」或「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章程細則
「聯繫人」	指 具有香港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美中互利」	指 Chindex International, Inc.
「重慶醫藥研究」	指 重慶醫藥工業研究院有限責任公司
「本公司」或「復星醫藥」	指 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間股份有限公司)，乃於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及A股份別於香港聯交所主板及上證所上市及買賣
「關連人士」	指 具有香港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香港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就本公司而言，指郭廣昌先生、梁信軍先生、汪群斌先生、范偉先生、復星國際控股、復星控股、復星國際及復星高科技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為負責監督及管理中國全國證券市場的監管機構
「大連萬春」	指 大連萬春藥業有限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EBITDA」	指 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的利潤
「FDA」	指 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美國食品藥品管理局)
「復美大藥房」	指 上海復美益星大藥房連鎖有限公司
「復星高科技」	指 上海復星高科技(集團)有限公司，為復星國際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並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復星高科技為香港上市規則第14A.11(1)條項下之關連人士。
「復星控股」	指 復星控股有限公司，為復星國際控股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並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釋義

「復星國際」	指 復星國際有限公司，為復星國際控股的間接附屬公司，並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復星國際控股」	指 復星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由郭廣昌先生、梁信軍先生、汪群斌先生及範偉先生分別持有58%、22%、10%及10%權益，並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復星醫藥產業」	指 上海復星醫藥產業發展有限公司
「金象大藥房」	指 北京金象大藥房醫藥連鎖有限責任公司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或如文義所指，指本公司及其任何一間或多間附屬公司)，或如文義另有所指，就本公司成為其現有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之前期間，則指猶如在相關時間為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該等附屬公司
「桂林南藥」	指 桂林南藥股份有限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普通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及以港幣買賣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幣」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幣
「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湖南洞庭」	指 湖南洞庭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須據此詮釋。本中期報告所提述的中國僅在地域方面供參考之用，並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報告期」	指 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
「研發」	指 研究及開發
「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為負責監管食品及藥品的中國政府部門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上海上市規則」	指 《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
「上證所」	指 上海證券交易所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由A股及H股組成
「新生源」	指 湖北新生源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國藥控股」	指 國藥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	指 具有香港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監事」	指 監事會成員
「監事會」	指 本公司監事會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國土及屬地、美國任何州份及哥倫比亞特區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萬邦醫藥」	指 江蘇萬邦生化醫藥股份有限公司，為復星醫藥產業擁有97.8%權益的附屬公司
「藥友製藥」	指 重慶藥友製藥有限責任公司，為復星醫藥產業擁有51%權益的附屬公司
「棗莊賽諾康」	指 棗莊賽諾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鍾吾醫院」	指 宿遷市鍾吾醫院有限責任公司

於本中期報告中，在中國成立的實體、部門、組織、機構或企業，或在中國獲頒授的獎項或證書，如中文名稱與英文譯名不一致，概以中文版為準。